



**KARCE®**

# 2005 Interim Report

中 期 報 告

2005 2005 2005 2005 2005 2005



**KA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泰 盛 實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財務概要

本集團營業額下跌約7.5%至約331,244,000港元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下跌約18%至約32,858,000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下跌約30%至約11,842,000港元

銀行結存及現金增加約124%至約78,196,000港元

資產淨值增加約3%至約398,918,000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約30%至約2.15港仙

## 中期業績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附註		
營業額	4	<b>331,244</b>	358,166
銷售成本		<b>(278,681)</b>	(296,218)
毛利		<b>52,563</b>	61,948
其他經營收入	5	<b>8,381</b>	3,903
分銷費用		<b>(5,463)</b>	(7,946)
行政開支		<b>(36,286)</b>	(43,521)
財務費用	6	<b>(1,785)</b>	(1,7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5,453)</b>	5,32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溢利		<b>2,227</b>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之溢利		<b>1,106</b>	—
除稅前溢利	7	<b>15,290</b>	17,943
稅項	8	<b>(3,448)</b>	(3,151)
本期溢利淨額		<b>11,842</b>	14,792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b>11,842</b>	17,019
少數股東權益		—	(2,227)
		<b>11,842</b>	14,792
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b>2.15</b>	3.09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及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14,439	308,239
土地使用權		12,342	17,500
投資物業	10	61,118	—
負商譽		—	(3,215)
聯營公司權益	11	75,019	111,227
會所債券		1,180	1,180
		<u>364,098</u>	<u>434,93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5,851	112,971
訂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8,577	139,449
應收票據		—	1,952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		32,121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45	677
銀行結存及現金		78,196	34,868
		<u>315,290</u>	<u>289,917</u>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及重列)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47,284	181,532
應付票據		2,701	2,702
應付稅項		28,713	27,083
融資租賃責任—於一年內到期		9,166	9,662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4	32,208	55,667
		<u>220,072</u>	<u>276,64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5,218</u>	<u>13,27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59,316</u>	<u>448,202</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責任—於一年後到期		5,308	7,533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14	36,000	32,500
遞延稅項負債		19,090	20,127
		<u>60,398</u>	<u>60,160</u>
		<u>398,918</u>	<u>388,04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55,078	55,078
儲備	16	343,840	332,964
		<u>398,918</u>	<u>388,042</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於一月一日	<b>336,179</b>	274,229
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	<b>1,980</b>	—
重估土地及樓宇引致之遞延稅項負債	<b>(535)</b>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3,53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b>(118)</b>	—
已派末期股息	<b>(5,508)</b>	(2,754)
本期溢利	<b>11,842</b>	14,792
於六月三十日	<b>343,840</b>	282,730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61,757	38,438
投資業務所得／(所耗)之現金淨額	12,458	(21,261)
融資業務所耗之現金淨額	(30,887)	(16,1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43,328	1,011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868	66,346
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8,196	67,35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78,196	67,357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乃按重估值或公允值(按合適者)計值外，簡明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述者外，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期間，本集團首度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導致損益表及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出現變動。其中，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及業績以及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報方式已經改變。呈報方式之變動已經作出追溯應用。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以下方面之會計政策改變，因而影響本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報方式：

### (a) 業務合併

在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之「業務合併」，採用該準則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 商譽

於過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就收購而綜合賬目所產生之商譽會保留於儲備內並於出售相關附屬公司時（或於釐定商譽出現減損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過去直接撥入儲備之商譽將不會於已收購業務被出售或出現減損時（或於任何其他情況下）在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於獲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高於成本之數額（前稱「負商譽」）

於過往期間，負商譽作為資產之扣減列報。倘該負商譽源於收購當日已預期之損失或開支，則於產生該等損失或開支之期間內在損益表中解除。負商譽之剩餘部份於可識別之已收購可予折舊資產之餘下平均可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確認作為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之有關過渡性條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負商譽，透過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溢利作出相應調整之方式進行抵銷確認。

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載列於下文附註3。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所有者擁有之土地租賃權益

在以往期間，所有者擁有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重估模式計量。在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土地及樓宇租賃之土地部分乃按照租賃分類而分開考慮，除非有關租賃款項不能可靠地分配至土地及樓宇部分。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通常被視為一份融資租賃。倘若能夠可靠地作出土地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款項分配，則租賃土地權益乃重新分類，列作經營租賃項下之土地使用權，此筆款項乃按成本列賬，以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同樣地，倘若不能可靠地分配土地及樓宇部分時，則租賃土地權益會繼續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這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已經追溯應用。

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載列於下文附註3。

### (c) 財務工具

在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之年度期間生效，一般不會允許追溯地確認、不再確認或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構成之主要影響現概述如下：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內容是有關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財務工具 (續)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本集團乃按照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之其他處理方法來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債務或股本證券之投資乃適當分類列作「交易證券」、「非交易證券」或「持至到期之投資」。「交易證券」及「非交易證券」按公允值列賬。「交易證券」之未變現利潤或虧損於錄得收益或虧損之期間內記錄於期間之損益表內，屆時，早前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計入該期間之溢利或虧損淨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乃分類列作「按公允值列賬並在損益表內處理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之財務資產」。「按公允值列賬並在損益表內處理之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允值列賬，而有關公允值之變動則分別於損益及權益中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至到期之財務資產」利用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來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而呈報之債務證券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起分類列作「按公允值列賬並在損益表內處理之財務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財務工具 (續)

#### 衍生工具

在以往期間，外幣遠期合約之已確認及未確認利潤或虧損按照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之範疇確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之所有衍生工具，不論被視為持有作買賣用途或指定用作有效對沖工具，均須於每個結算日以公允值列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包括與主契約分開列賬的內含衍生工具)均視為持有作買賣用途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但合資格並指定用作有效對沖工具者除外。對於歸類為持有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公允值之變動於產生損益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載列於下文附註3。

### 3. 會計政策改變之影響概要

附註2所述會計政策改變對本期間及以往期間之業績之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千港元 附註2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2(b)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千港元 附註2(c)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千港元 附註2(a)	整體影響 千港元
<b>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攤銷負商譽減少	-	-	-	(363)	(363)
攤銷土地使用權減少	-	106	-	-	10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減少	-	-	-	(747)	(747)
其他收入增加	-	-	128	-	12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增加	1,318	-	-	-	1,318
所得稅開支增加	(1,318)	-	-	-	(1,318)
	<u>-</u>	<u>106</u>	<u>128</u>	<u>(1,110)</u>	<u>(876)</u>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千港元 附註2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2(b)	整體影響 千港元
<b>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攤銷土地使用權減少	-	119	1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減少	(1,368)	-	(1,368)
所得稅開支減少	1,368	-	1,368
	<u>-</u>	<u>119</u>	<u>119</u>

### 3. 會計政策改變之影響概要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累積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追溯性地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附註2(b)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附註2(a)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重列
	原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對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之累積影響</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4,807	(26,568)	308,239	—	308,239
土地使用權	—	17,500	17,500	—	17,500
負商譽	(3,215)	—	(3,215)	3,215	—
遞延稅項	(22,872)	2,745	(20,127)	—	(20,127)
對資產及負債之整體影響		(6,323)		3,215	
資產重估儲備	55,032	(7,421)	47,611	—	47,611
保留溢利	169,958	1,098	171,056	3,215	174,271
對權益之整體影響		(6,323)		3,215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之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原列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千港元 附註2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2(b)	重列 千港元
保留溢利	118,297	—	860	119,157
資產重估儲備	42,373	—	(8,242)	34,131
少數股東權益	—	6,644	—	6,644
對權益之整體影響		6,644	(7,382)	

#### 4. 分部資料

##### 按業務劃分：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由三個主要營運部門組成－電子計算機及電子記事簿、導電硅橡膠按鍵及印製電路板。本集團乃按照業務分部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電子 計算機及 電子記事簿 千港元	導電 硅橡膠 按鍵 千港元	印製 電路板 千港元	其他 業務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b>營運業績</b>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	224,437	29,725	73,090	3,992	—	331,244
部間銷售	1,082	6,384	10,117	—	(17,583)	—
總額	<u>225,519</u>	<u>36,109</u>	<u>83,207</u>	<u>3,992</u>	<u>(17,583)</u>	<u>331,244</u>
<b>業績</b>						
分部業績	<u>27,272</u>	<u>(5,545)</u>	<u>(927)</u>	<u>(998)</u>		19,802
其他經營收入						87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694)
融資成本						(1,78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4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之溢利						2,227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之溢利						1,106
除稅前溢利						15,290
稅項						(3,448)
本期溢利						<u>11,842</u>

#### 4. 分部資料 (續)

##### 按業務劃分：(續)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 計算機及 電子記事簿 千港元	導電 硅橡膠 按鍵 千港元	印製 電路板 千港元	其他 業務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b>營運業績</b>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	201,627	75,513	67,109	13,917	—	358,166
部間銷售	5,826	5,903	13,272	—	(25,001)	—
總額	<u>207,453</u>	<u>81,416</u>	<u>80,381</u>	<u>13,917</u>	<u>(25,001)</u>	<u>358,166</u>
<b>業績</b>						
分部業績	<u>12,773</u>	<u>2,017</u>	<u>4,077</u>	<u>(4,001)</u>	—	<u>14,866</u>
其他經營收入						126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608)
融資成本						(1,7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5,325</u>
除稅前溢利						17,943
稅項						<u>(3,151)</u>
本期溢利						<u>14,792</u>



#### 4. 分部資料 (續)

##### 按地域劃分：

本集團之客戶主要分佈於日本、香港、美國及歐洲。

本集團銷售按市場地域劃分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對經營溢利之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香港 (附註a)	125,996	98,478	7,532	4,055
日本 (附註b)	36,535	92,678	2,184	3,816
歐洲	43,961	50,820	2,628	2,092
美國	28,153	21,208	1,683	873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香港除外)	44,103	27,182	2,637	1,238
其他亞洲國家	45,895	64,814	2,743	2,669
其他地區	6,601	2,986	395	123
	<b>331,244</b>	<b>358,166</b>	<b>19,802</b>	<b>14,866</b>

附註：

- (a) 董事會相信香港市場所佔本集團之銷售額有部分最終轉售往其他市場。
- (b) 董事會相信日本市場所佔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額最終轉售往歐美市場。

## 5.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		
利息收入	1,074	1,044
租金收入淨額	3,630	1,175
解除負商譽	—	1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887	—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32	—
	<u>          </u>	<u>          </u>

##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付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1,487	1,506
根據融資租賃之責任	298	260
	<u>          </u>	<u>          </u>
	<u>1,785</u>	<u>1,766</u>

##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項目後計算：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29	17,635
— 土地使用權	146	2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37
呆賬撥備	525	6,337
存貨過時準備	2,881	—
經營租賃租金	750	357
研究及開發費用	254	187
僱員成本	48,278	54,834

##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香港利得稅	2,651	1,796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71	1,355
利得稅	5,022	3,151
遞延稅項	(1,574)	—
	3,448	3,151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香港業務之估計應課稅溢利17.5%之稅率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現行稅率計算。

##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11,84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019,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50,776,000股(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0,776,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全部認購股權已於上年度失效，故並無呈列每股全面攤薄盈利。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行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其市值基準及折舊置換成本進行重估，因而產生之盈餘約1,98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零)已撥入資產重估儲備內。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耗資約15,58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539,000港元)購入若干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分別約5,011,000港元及約56,075,000港元已由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調撥至投資物業，原因為所有者擁有之物業已改為作賺取租金之用。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由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其市值基準作出重估。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公允值收益約3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已計入損益表其他經營收入一欄。

## 11. 聯營公司權益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佔資產淨值	75,019	40,243
聯營公司貸款及墊款	—	70,984
	<u>75,019</u>	<u>111,227</u>
上市股份之市場價值	<u>88,446</u>	不適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 Ascalade Communication Inc. (「Ascalade Inc.」，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Ascalade集團」) 已發行股本約 19.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30.8%)。此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

由於本集團對 Ascalade Inc. 之財務及營運職能及決策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Ascalade Inc. 仍屬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Ascalade集團主要從事電子及無線電訊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向聯營公司作出之貸款及墊款屬無抵押、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最優惠利率計息。

## 11. 聯營公司權益 (續)

以下詳情摘錄自 Ascalade 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本期業績</b>		
營業額	<b>346,811</b>	281,130
除稅前(虧損)／溢利	<b>(20,834)</b>	13,660
稅項	<b>3,869</b>	(2,792)
本期(虧損)／溢利	<b>(16,965)</b>	10,868
本集團應佔(虧損)／溢利		
— 除稅前(虧損)／溢利	<b>(6,771)</b>	6,693
— 稅項	<b>1,318</b>	(1,368)
— 本期(虧損)／溢利	<b>(5,453)</b>	5,325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財務狀況</b>		
非流動資產	<b>220,506</b>	216,325
流動資產	<b>537,638</b>	287,617
流動負債	<b>(245,716)</b>	(196,107)
非流動負債	<b>(113,396)</b>	(158,130)
資產淨值	<b>399,032</b>	149,705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b>75,019</b>	40,243

## 12. 訂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日之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到期或過期不超過30日	94,285	90,301
過期31至60日	6,862	17,156
過期61至90日	5,118	10,903
過期超過90日	14,457	10,490
	<u>120,722</u>	<u>128,850</u>
其他應收款項	7,855	10,599
	<u>128,577</u>	<u>139,449</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到期或過期不超過30日	69,245	74,908
過期31至60日	16,806	15,909
過期61至90日	8,433	10,829
過期超過90日	1,245	7,517
	<u>95,729</u>	<u>109,163</u>
其他應付款項	51,555	72,369
	<u>147,284</u>	<u>181,532</u>

## 14. 銀行借貸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包括：		
銀行貸款	68,208	73,302
信託收據貸款	—	14,065
銀行透支	—	800
	<u>68,208</u>	<u>88,167</u>

##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1港元 之普通股				
法定：				
期／年初及期／年末	<u>2,000,000,000</u>	<u>2,000,0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期／年初及期／年末	<u>550,776,000</u>	<u>550,776,000</u>	<u>55,078</u>	<u>55,078</u>



## 16. 儲備

	資產								資本		少數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商譽儲備	贖回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股東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一如過往呈報	82,364	35,597	19,487	6,553	42,373	913	(31,539)	922	118,297	274,967	6,644	281,611
一因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調整	-	-	-	-	(8,242)	-	-	-	860	(7,382)	-	(7,382)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重列	82,364	35,597	19,487	6,553	34,131	913	(31,539)	922	119,157	267,585	6,644	274,229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重列	-	-	-	-	18,477	-	-	-	-	18,477	-	18,477
重估土地及樓宇引致之遞延稅項負債—重列	-	-	-	-	(4,997)	-	-	-	-	(4,997)	-	(4,997)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	(2,754)	(2,754)	-	(2,754)
本年溢利	-	-	-	-	-	-	-	-	54,653	54,653	(3,107)	51,546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	(3,537)	(3,53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82,364	35,597	19,487	6,553	47,611	913	(31,539)	922	171,056	332,964	-	332,964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影響作出期初調整	-	-	-	-	-	-	-	-	3,215	3,215	-	3,215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82,364	35,597	19,487	6,553	47,611	913	(31,539)	922	174,271	336,179	-	336,179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	-	-	-	-	1,980	-	-	-	-	1,980	-	1,980
重估土地及樓宇引致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535)	-	-	-	-	(535)	-	(5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118)	-	-	-	(118)	-	(118)
本期溢利	-	-	-	-	-	-	-	-	11,842	11,842	-	11,842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	(5,508)	(5,508)	-	(5,508)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82,364	35,597	19,487	6,553	49,056	795	(31,539)	922	180,605	343,840	-	343,840

## 17. 或然負債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聯營公司所動用之銀行融資額 向銀行作出擔保	<b>118,918</b>	101,064

## 18. 資本承擔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提撥準備 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b>13,663</b>	19,818

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19.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約值35,84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0,91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額。

## 20.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Ascalade集團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作出之銷售(附註a)	38,784	14,943
本集團收取之淨利息(附註b)	983	918
外判加工費收入(附註c)	7,334	251
本集團收取之租金收入(附註c)	3,565	1,151
本集團收取之電腦系統開支(附註c)	2,400	—
本集團調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c)	15,679	—

上述關連交易按下列基準訂立：

- 銷售交易乃按市價進行。
- 就聯營公司結欠金額所收取之利息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最優惠利率計算。
- 外判加工費收入、租金收入、電腦系統開支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涉及各方同意之價格／金額進行。

## 21. 比較數字

誠如附註1及2所解釋，由於在本期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故已修改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之會計處理方法和列報方式，以符合有關新規定。因此，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期之列報方式。

## 22. 結算日後事項

誠如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宣佈，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五日訂立一項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Yeebo Investment Limited(於馬來西亞Labuan註冊成立之公司，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出售該等債券及該等認股權證，總代價分別約為4,118,000美元(約32,121,000港元)及1美元(「出售事項」)。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債券及認股權證乃持有並歸類為持作買賣之投資。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日，持作買賣之投資約32,121,000港元乃以其賬面值出售。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日完成出售後，本集團於Ascalade Inc.之應佔股本權益已進一步由約19.2%下降至約15.2%。

Ascalade Inc.不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而於該公司股份之投資隨後乃視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管理層回顧及業績分析

### 業務及營運回顧

儘管全球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仍然錄得相當理想之業績。

二零零五年可謂本集團建立里程碑之年度。Ascalade Inc.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成功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交所」）上市，並籌得資金淨額約29,100,000美元（相當於約226,980,000港元）。Ascalade Inc.在先進數碼無線產品之創意設計和生產效率領域上，早已確立了本身的核心競爭優勢。

另一方面，本集團過去一直自設兩座從事製造導電硅橡膠按鍵業務之廠房。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本集團出售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德鉅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德鉅」）之全部股權，此公司擁有上述其中一座廠房。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31,244,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約358,166,000港元下跌約7.5%。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成本上漲而對其邊際利潤構成壓力，所涉範圍包括工資、電費、運輸、更嚴格之社會責任標準及原料成本。有鑑於此，本集團不斷修正其產品比重，改為側重於較優質之產品上，力求在面對上述挑戰下盡量爭取定價之靈活性。

由於本集團之生產設施主要位於廣東地區，故此在中國所面對之勞工和電力短缺等問題均繼續對本集團產能構成困擾，本集團需要提高工資和福利方能挽留優秀員工。勞工問題受到工人關注到工作及起居環境以至安全標準等問題所影響下，仍屬本集團所關注之主要環節。

本集團既有業務之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下跌約18%至約32,85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104,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毛利率由約17.3%下跌至約15.9%。

於回顧期內，持續採取嚴格和有效的成本監控，成功令行政開支保持在穩定和合理之水平。

由於本集團對多元化發展產品種類和提升生產力方面不遺餘力，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綜合溢利淨額約11,84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792,000港元）。

## 電子計算機及電子記事簿

儘管全球對於銅和石油供應並不穩定而需求卻在不斷上升，對原料供給和成本造成相當壓力，但憑藉本集團充份發揮經濟規模效益和行之有效之成本控制，電子計算機及電子記事簿業務之營業額於回顧期內仍能錄得增長，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貢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子計算機及電子記事簿之營業額仍佔本集團收益之主要部份，升幅約11%至約224,43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1,627,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8%。

受到香港和中國兩地之產品開發工程師和設計師支持下，本集團過往每年均能推出多款不同產品。除開發產品外，研發隊伍對改善和調整本集團生產工序以迎合市場需求扮演着重要角色。接二連三的宣傳活動繼續為本集團之「Karce」產品建立起龐大和穩定之海外客戶基礎。

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建立出一系列嚴控成本之政策，務求在原料和原件價格高企不下之情況下，把有關價格保持在對本集團有利可圖之合理水平。

隨著業務量不斷增加，經營業績大幅上升約114%，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773,000港元增至本期約27,272,000港元。

## 導電硅橡膠按鍵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導電硅橡膠按鍵之營業額貢獻下跌約61%至約29,72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5,513,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而此項業務錄得經營虧損約5,54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溢利約2,017,000港元)。

本集團過去一直自設兩座從事製造導電硅橡膠按鍵業務之廠房。於回顧期內，導電硅橡膠按鍵業務進行了一連串業務重組。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收購安盛控股有限公司其餘49%股權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以代價12,000,000港元出售東莞德鉅之全部股權，此公司擁有上述其中一座廠房。出售所產生之收益約2,227,000港元已於本期內入賬。

業務重組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可整頓及專注在一間廠房內發展其導電硅橡膠按鍵及高增值塑膠加硅橡膠(「P+R」)電話按鍵產品之業務，從而對業務營運、主要僱員和客戶基礎進行有效之管理。

隨著成功收購和整合導電硅橡膠按鍵業務，本集團進一步多元化發展產品比重、地區覆蓋範圍及客戶基礎，並因而取得經濟規模效益。

董事會相信，有關業績將符合管理層所預期，隨著此項業務預期將切合客戶之期待、生產量上升及縱向生產線將有所擴展，下半年將會錄得令人欣喜之業績。

## 印製電路板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印製電路板之營業額錄得持續增長約9%至約73,09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109,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22%。營業額增加乃受到對多層電路板製造業務之需求持續上升所引致。

此項業務錄得虧損約92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約4,077,000港元，主要因為原料及元件價格上漲。此外，本集團之生產設施於回顧期內已達生產力上限，而一部份生產工序則已外判予分包商。

由於環球市場對於印製電路板之需求與日俱增，本集團已策略性地製訂出生產藍圖，大大增強生產規模以盡量獲得經濟規模生產所帶來之好處。

為配合印製電路板營業額之顯著增長，本集團已於回顧期內開始興建一座新工廠大廈，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首季落成。本集團亦將購置新設備和機器，以為新工廠大廈之生產部門進行縱向式整合。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察覺到有需要改善經營效率，於各項業務均面對成本及營運資本需求上升之環境尤需如此。帶動效率之關鍵在於查找主要價值推動因素及每個業務環節上欠妥善之處，並清楚界定有效程序從而達致創造價值之目的。



因此，本集團已實施有關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之計劃，實施該系統再配合本集團之幹練員工所具備之知識，將為本集團提供所需工具，支援規劃、加快決策及營運效率並提升本集團每項重要表現指標。

## 其他業務

### 電子玩具產品

其他業務主要由電子玩具產品(包括嬰兒玩具及電子教學產品)之營業額貢獻。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子玩具業務錄得之營業額約為3,99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917,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子玩具業務之分類業績錄得除稅前經營虧損約99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01,000港元)。

### 無線電話產品

於成立Ascalade集團後，本集團之電子通訊業務已經綜合及作為一間聯營公司進行管理。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線電話業務錄得應佔除稅後虧損淨額約5,45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後溢利淨額約5,325,000港元)。

由於 Ascalade Inc. 在過去數個年度之收益及溢利能力均錄得強勁增長，董事會欣然宣佈 Ascalade Inc. 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在多倫多證交所上市，股票代碼為「ACG」。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所宣佈，本集團把 Ascalade 集團其中一間成員公司所結欠之貸款及墊款約 70,984,000 港元轉讓予 Ascalade Inc.，以換取發行 Ascalade Inc. 之 5,009,000 加元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及 62,612 份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及 904,973 股普通股。本集團自該時起於 Ascalade Inc. 之應佔股權已由約 30.8% 增加至約 39.2%。

就於多倫多證交所上市而發行 8,000,000 股 Ascalade Inc. 新普通股後，本集團於 Ascalade Inc. 之應佔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在多倫多證交所上市後，隨即由當時約 39.2% 減少至約 19.2%。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對 Ascalade Inc. 之財務及經營職能和決策上仍具重大影響力，故 Ascalade Inc. 仍屬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此項交易中，本集團錄得一項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溢利約 1,106,000 港元。

誠如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宣佈，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五日訂立一項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 Yeebo Investment Limited（於馬來西亞 Labuan 註冊成立之公司，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主板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出售該等債券及該等認股權證，總代價分別約為 4,118,000 美元（約 32,121,000 港元）及 1 美元（「出售事項」）。

董事會認為，鑑於本集團所擁有之 Ascalade Inc. 股份於該公司在多倫多證交所上市後須受到凍結期所規限，故透過出售事項把本集團於 Ascalade Inc. 部份投資變現屬審慎決定，此舉有助平衡可能出現之風險，並且於短期內提高流動資金及改善現金流量。

鑑於近期全球市況不穩，例如油價波動及利率上漲，董事會相信預留充裕資金符合本集團利益，而所得款項令本集團本來已經十分穩健之財政狀況進一步增強。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日完成出售事項後，本集團於Ascalade Inc.之應佔權益已進一步由約19.2%減少至約15.2%。

### 應佔聯營公司Ascalade集團之業績

以下資料應與Ascalade Inc.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和該等報表所載之相關附註一併閱讀。Ascalade Inc.之所有財務報表均根據加拿大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有關Ascalade Inc.之其他資料請瀏覽[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

#### 收益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Ascalade Inc.之營業額上升約23%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463,000美元(相當於約346,811,000港元)，相比於二零零四年同期約為36,022,000美元(相當於約281,130,000港元)。

收益增加之主要原因為無線電話之銷售額增加，反映與Philips Consumer Electronics簽訂之新合約及歐洲以外客戶之銷售額持續保持強勁勢頭，包括本集團一系列數碼無線嬰兒監察器之銷售額有所增加。

### 毛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5,841,000美元（相當於約45,560,000港元），相比於二零零四年同期約為6,250,000美元（相當於約48,75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毛利率百分比出現變化，主要原因為能源成本上漲及低檔無線電話價格持續受壓，但一部份不利影響因產品比重改變而被抵銷。

### 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約為2,175,000美元（相當於約16,965,000港元），相比於二零零四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約1,394,000美元（相當於約10,868,000港元）。上述之主要原因包括在所有地區增加僱員人數以配合有關銷售量不斷增加之工作及於二零零四年收購Ascalade Technologies之影響，加上作為一間公共發行機構而附帶之持續費用和開支以及已被資本化之產品開發成本之攤銷和製造設備之折舊有所增加所致。

由於Ascalade Inc.於上市後可增強其研發實力、其工程實力將會提高而該公司於北美洲之市場知名度亦會提升，故預期將對Ascalade Inc.之業務帶來整體管理上之協同效應。藉著公司上市，Ascalade Inc.亦能吸納投資者之額外融資和資本，以發展其業務和提高其資產淨值及股東基礎。

Ascalade Inc.繼續專注於加快技術革新工作，包括名叫識別話音 (VoIP) 及無線存真度 (WiFi) 等嶄新領域，董事會對 Ascalade Inc. 之未來前景充滿信心，深信於 Ascalade Inc. 之投資將為本集團帶來長遠的正面貢獻。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股東資金上升至約 398,918,000 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約為 388,042,000 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及長期付息債項與股東資金比率約 20.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27.1%)。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往來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融資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審慎理財及選擇性之投資，令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及現金結餘合共約達 78,196,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34,868,000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多家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合共約 376,008,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381,102,000 港元)。於香港之貿易及透支之銀行融資額度約 307,8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307,800,000 港元)。

十一日：約307,8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約2,70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567,000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於中國之定期貸款銀行融資均以人民幣列值，額度減至約13,20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302,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債項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責任項目下之債務）約為82,68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5,362,000港元），約佔股東資金總額約20.7%（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1%）。

經仔細考慮現金結餘及現時可動用之銀行融資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財政資源，足以應付其日後拓展計劃及營運資金之需要。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6,975名全職僱員，其中86名駐於香港及6,889名駐於國內。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所出售之一間附屬公司，本集團亦已透過挽留吾等於主要廠房內之骨幹和傑出職員及員工，藉此整頓僱員階層。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按市場現行薪金水平及有關公司及個人各自之表現。附帶福利主要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所提供之培訓。此外，亦可能根據本集團已批准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授出購股權。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均以港元或美元定值。作為提供額外保障之措施，本集團使用多項衍生工具管理其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之外幣風險。

如「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一節內所述，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國內銀行之定期貸款銀行融資總額度約為68,20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3,302,000港元）。中國國內銀行之定期貸款銀行融資以人民幣列值。

經考慮利率情況及人民幣或會升值等因素後，本集團已進一步於二零零五年三月獲得為期三年之定期貸款，金額為15,000,000港元，並於回顧期內償還於中國國內銀行之定期貸款銀行融資人民幣15,0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仍未到期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值，指本集團在該等合約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將作平倉之情況下將收取／支付之淨金額。有關收益主要來自期末時港元遠期貨幣市場之溢價。在本期內，本集團已採納新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該等仍未到期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值將作為資產或負債（視情況而定）確認。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及負債、收益及支出乃以港元或美元結算。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匯波動風險實屬十分輕微。

除本文披露者外，有關本集團表現之資料與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年報所披露之資料概無重大改變。

## 未來計劃及展望

本集團將貫徹其多元化發展之策略，以求擴大其客戶基礎和探討新業務機會從而提高營業額升幅。

全球市場於未來年份仍會繼續面對種種挑戰。原料和電子元件之供應和價格波動以及電力短缺均會繼續令本集團之成本和利潤添受壓力。

與此同時，若干日本著名品牌產生型號把彼等之生產基地由日本遷往中國，亦存在龐大商機。

本集團管理層正考慮與日本一間貿易及分銷夥伴成立一間合資公司，負責生產和分銷印製電路板產品。透過該項戰略聯盟，本集團可提升其技術實力開發更加先進之多層印製電路板產品。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匯報有關進展。

為增強本集團之業務，本集團已承諾展開多個可帶來回報及令業績增進之項目及投資。本集團將繼續整頓其現有業務及收緊其成本控制措施。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所推行之策略、營商經驗及穩健之財政狀況將可繼續保持，繼而推動業務增長。



展望將來，本集團已作好充份準備，可望繼續保持理想財政狀況並憑藉其生產效率和經濟規模以取得進一步增長。

在無未可預見情況下，董事會相信隨著本集團增長平台已經改善和增強，於財政年度下半年之業績表現將有所改善。

###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371章）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已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呈報，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認購股權之權益如下：

#### (i)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唐錫麟先生	公司權益	231,180,000	42%
李嘉輝先生	公司權益	231,180,000	42%
高麗瓊女士	公司權益	231,180,000	42%
鍾惠愉女士	公司權益	231,180,000	42%

以上股份由本公司主要股東 Sapphire Profits Limited 持有，唐錫麟先生、李嘉輝先生、高麗瓊女士及鍾惠愉女士分別持有 Sapphire Profits Limited 已發行股本之 90.41%、3.46%、3.46% 及 2.67%。

## (ii) 認購股權

董事於本公司之認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認購股權計劃」內。

除上文及「認購股權計劃」內所披露之持股權外，所有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一項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十四日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並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三日期滿之認購股權計劃（「舊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已終止舊認購股權計劃，並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第 17 章經修訂規則之新認購股權計劃（「認購股權計劃」）。惟於舊認購股權計劃終止後，將不會再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購股權，而舊認購股權計劃之其他條文將會繼續生效，致使可行使所有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前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認購股權，且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所有該等認購股權將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回顧期內，概無根據認購股權計劃授出認購股權。

除上述之認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定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

除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所披露之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有關權益：

### 好倉

名稱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Sapphire Profits Limited	231,180,000	42%
Perfect Treasure Investment Limited	88,100,000	1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其他有關權益或淡倉。

## 授予聯營公司之融資及擔保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所宣佈，本集團把Ascalade集團其中一間成員公司所結欠之貸款及墊款約70,984,000港元轉讓予Ascalade Inc.，以換取發行Ascalade Inc.之5,009,000加元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及62,612份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及904,973股普通股。本集團自該時起於Ascalade Inc.之應佔股權已由約30.8%增加至約39.2%。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提供之信貸擔保乃本集團及Ascalade集團合共可動用之信貸額（主要為一般貿易貸款及融資租賃貸款）（「擔保」），總額約286,8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Ascalade集團已分別動用信貸額中約6,024,000港元及約118,918,000港元。Ascalade集團根據擔保動用之信貸額合共約118,918,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30%。

Ascalade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及Ascalade集團之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1。

藉著Ascalade Inc.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在多倫多證交所上市後，Ascalade Inc.能吸納投資者之額外融資和資本，以發展其業務和提高其資產淨值及股東基礎。於本報告日期，由本集團提供之所有擔保已獲解除，而本集團並無向Ascalade集團提供任何新擔保。

## 公司管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惟有若干方面偏離守則條文，見下文所述。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並沒有分開，且由同一個人唐錫麟先生出任。董事會將定期舉行會議，以考慮影響本公司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失衡，並相信此架構將使本集團能快速及有效制訂及推行決策。

根據守則條文第B.1.1條，上市發行人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清晰界定權力和職責。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始根據守則條文第B.1.1條成立薪酬委員會。

為填補因身兼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主席之曹廣榮先生辭世而出現之空缺，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委任具備相關資歷及經驗之陳浩文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所載之規定。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六日作出之公佈，據此本公司宣佈於曹廣榮先生辭世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分別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所要求之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三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之規定為少。董事會確認於委任陳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符合上述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之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其條款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所需標準（「標準守則」）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及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得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主要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委員會均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職權範圍。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該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耀全先生、葛根祥先生及陳浩文先生。

## 購買、贖回或出售證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唐錫麟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一日